

松原市满族新城戏传承保护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我单位的主要职能是：专门从事满族新城戏的研究、保护、传承和展演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设立有办公室、财务室、资料室、艺委会，演员队、乐队、舞美队等。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2023 年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满族新城戏传承保护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22.01 万元。比 2022 年比减少 242.03 万元。调整在职人员补缴各项保险缴费。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822.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2.0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82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2.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2.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2.01 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71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2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2.0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83.53 万元，占 95.32%；公用经费 38.47 万元，占 4.6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600.34 万元，占 73.0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8.57 万元，占 115.64%；

卫生健康（类）支出 32.38 万，占 3.94%；

住房保障（类）支出 60.71 万元，占 7.39%；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22.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3.5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38.47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退休费。

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减无变化。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减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减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比 2022 年增减无变化。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属于财政拨款补助事业单位不涉及此项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 2022 年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支出绩效情况说明

我中心将满族新城戏剧种持续发挥院团能量，做好各项宣传思想工作，为党和政府的各项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障和舆论支持。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 3、卫生健康支出：反应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 4、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应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 5、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6、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7、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人员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 8、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9、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1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